我县大气污染防治的对策

**县政协经环界 李 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青山绿水、碧海篮天是海南最强优势和最大的本钱，是一笔既买不来也借不到的宝贵财富，破坏了就很难恢复。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扯”。近年来，县委、县政府把防治大气污染当作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和昌江绿色的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中抓紧抓实，认真整改中央环保督查指出的问题，今年1-6月，我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6.7%，其中优级天数比例为66.9%，良级天数比例为29.8%，轻度污染6天。PM2.5浓度15.9微克/立方米，PM10浓度27微克/立方米，O3浓度134微克/立方米，SO2浓度4微克/立方米，NO2浓度6微克/立方米，CO浓度0.6毫克/立方米。与去年同期相比，优良天数比例下降3.3个百分点；主要污染物PM2.5、O3浓度分别上升0.3、28微克/立方米，PM10、SO2、CO浓度同比持平。

一、存在问题

**（一）对敏感区大气污染防治的巡查力度不够。**重点对建筑施工工地、餐饮油烟、道路扬尘、工业企业等开展专项检查力度不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特别是叉河中心学校对面路段和石碌河第三大桥到华盛水泥厂路段扬尘问题严重，省政协领导多次指出，但涛声依旧。

**（二）入海排污口数量多，推进工作缓慢。**目前，全县共有入海排污口495个，己完成整治销号55个，190户陆域海水养殖和传统坑塘养殖尾水成采样80户，起标4户，完成率低，石碌镇东海河整治不彻底，水质有反弹。

**（三）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设滞后。**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已经开工建设，但由于省水务集团与联塑集团因股权占比问题仍未厘清，协调沟通困难，谁也不想退一步，从而影响建设进度。

二、建议

**（一）加大对污染企业监管巡查力度。**发挥大气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总作用，及时查处一批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企业污染源，淘汰华盛水泥厂第二批老旧柴油车，处置华润水泥厂5万吨飞灰＋2.92吨危废项目改造，海南矿业铁矿石悬浮磁化焙烧技术改造，加大对重金属、危险废物、废弃设备监督检查，推进路检路查和黑烟车整治，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增绿。

**（二）加大对入海排污口整治。**县生态环境局要协调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做好我县入海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要以时不待我的紧迫感把任务落实下去，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特别是海尾镇石港塘沟和养殖水尾收集整治要尽快完成销号，同时对石碌镇东海河水质反弹不达标尽快拿出方案，力争在短时间内整改完成。继续推进我县农村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工程和七叉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并开展常态化巡查，巩固整治成效，造福人民。

**（三）加快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设。**该中心是专门用于安全处理、储存、处置或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的设施，其核心是减少危险物对环境和人体造成危害。昙生态环境局要主动作为，靠前指挥，协调好省水务集团与联塑集团因股权占比问题仍未厘清的双方工作，力争在较短的时间内把双方占股问题协调处理好，争取早日实现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开工建设，为昌江实现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作贡献。